

地價稅分單繳納申請書

本人所有 區 段 地號等 筆土地，
因 (請填原因)，申請自民國 年起依下列公司共有
人之應繼分比例分別分單繳納地價稅。

請檢附繼承系統表影本、申請人身分證影本。

一	申請人：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應繼分比例： 稅單送達地址： 電話：
二	申請人：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應繼分比例： 稅單送達地址： 電話：
三	申請人：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應繼分比例： 稅單送達地址： 電話：
四	申請人：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應繼分比例： 稅單送達地址： 電話：

(本表如不敷使用另附清冊於後)

此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分局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